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3月17日将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的方式送达与会人员，2023年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程少民主持了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5名，实到5名；其中，监事会主席程少民、监事韩长纯及许鸿坤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监事刘发明、王敏现场参加会议。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定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拟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安徽天辰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本次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安徽天辰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拟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安徽天辰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3 日